
株洲市芦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人员类支出

（二）运转类支出

（三）特定目标类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二十)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一）根据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结合区直机关的实际情况，研究制定机关事务后勤改革的总体规划、实施方案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重要会议的统一管理及有关会务工作。

（三）负责市外厅级以上领导（四大家）的公务接待工作。

（四）负责区机关大院卫生、绿化、消防、安全保卫等工作。

（五）负责区机关大院内各种机电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保障院内水、电、气正常供给。

（六）负责区机关大院、老院、西院的办公用房及其他资产管理，负责三个院子基础设施设备的维修改造。

（七）负责区机关大院内办公用房的调整及办公家具采购工作。

（八）负责区机关大院、老院、西院的物业管理工作。

（九）负责区政府机关食堂管理、文印室管理工作。

（十）负责公务用车平台管理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7 人，实有人数 19 人。内设科室 5 个，分别为：办公室、物业管理股、项目建设管理股、公车平台管理股、财务室。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注：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株洲市芦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开的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服务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的政府机关运转经费、公务接待经费、公务用车平台经费、文印中心运转经费。（详

见附表)

(一) 收入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729.95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29.95 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 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上年结转 0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 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729.95 万元, 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2,729.95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21.14 万元, 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财政资金紧张, 压减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29.95 万元, 具体安排如下 (详见附表):

(一) 人员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286.77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80.42 万元、津贴补贴 49.82 万元、奖金 17.55 万元、绩效工资 45.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万元、医疗费 0.30 万元、离退休费 33.5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 万元。

(二) 运转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37.79 万元。其中：办公经费 32.59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6 万元。

（三）特定目标类支出

（1）机关运转经费专项 2,052.38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新院、老院、西院、武装部院子的正常运转。

（2）文印室经费专项 50.00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文印中心正常运转。

（3）接待办经费专项 4.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厅级以上领导公务接待工作及区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接待事项。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 299.00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公务用车平台正常运转。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37.79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4.0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财政资金紧张，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45.0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 145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4543 平方米; 车辆 25 辆, 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 25 辆; 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4 辆, 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24.5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24.57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详见附表)。

(五) “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63.2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 (境) 费”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9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7 万元)、“公务接待费”4.2 万元。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4 台。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4 万元, 主要是因为根据中央八项规定, 厉行节约。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8.5 万元, 主要是用于召开两会会议, 人数 1706 人, 主要内容:

负责两会代表和委员会议就餐工作。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5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党史培训开支，预计参加人数 39 人。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支。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

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